

潮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潮府〔2016〕29号

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市政府部分 领导同志分工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，市各开发区、潮州新区管委会：

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现将市政府部分领导同志分工调整通知如下：

朱卫民 市政府党组成员，分管城乡建设、环境保护、城乡规划、城市综合管理、国土资源、人防、房管、地震、住房公积金管理、市政府项目建设、土地储备工作。

分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环境保护局、市城乡规划局、市城市综合管理局、市国土资源局、

市人防办、市房管局、市地震局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、市土地储备中心、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（筹）。

其他领导同志分工不变。

潮州市人民政府

2016年8月1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委各部委办，市人大办，市政协办，市纪委办，潮州军分区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驻潮部队，中央、省驻潮各单位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民主党派，各新闻单位。

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8月1日印发
